

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心得文章

機關名稱：文化部

撰擬人員：專案助理呂亭穎

一、推動性別平等工作之策略

文化是公民社會的基礎，體現在民眾日常中，有形無形的引導著社會思維與行為，影響並反映著性別平權意識發展。本部各項文化政策以文化為核心，透過長期規劃、推動策略、執行方法，落實文化願景。因此，性別統計的建置、累積以及性別分析，將有助於文化願景擘劃、文化政策推動、文化計畫執行過程中發掘文化中的性別角色差異，有利於政策中融入性別敏感觀點，並可避免政策中產生性別盲(Gender-blind)的情況，進而讓性別平權落實於文化政策，在文化中扎根延伸。

性別統計雖為性別主流化業務推展的重要基礎資料，但是長期以來，國內外性別平等議題多側重於生殖健康、就業經濟、社會參與等面向的討論，文化議題的探討與指標雖有著墨，但內容相對較少；政府相關部門或有性別相關統計，但可能分散於業務部門統計、機關年報、出版品等相關資源中而未被整理，或是仍需進一步整理方可採用，在此情況下，現有文化相關的統計指標似仍有進一步整理與發展的空間。

有鑑於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的重要性，本部特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辦理「109年性別指標與性別分析採購案」，並就本部性別統計指標進行建置與蒐集，依據計畫蒐集內容與發現進行性別統計數據分析、性別分析之撰擬。期望本計畫性別統計指標的建置、資料蒐集與性別分析結果能整理出可供參採的統計指標予數據與內容，進而供各界看見國內文化環境發展需求，並作為提升業務與政策品質之參酌。

二、執行過程

為完成上開計畫工作項目，本計畫以文獻分析蒐集國內外相關資料，以召開焦點座談方式蒐集統計、性別領域專家學者意見，以專家諮詢方式增加國際資料蒐集的完整度，並讓計畫充分融入性別平權意識，符合性別平等理念：

(一)文獻分析

本計畫透過政府出版品、業務部門統計、機關性別統計等相關資源及國內外期刊書籍、各國政府網站、國際組織官方網站，蒐集整理國內外性別統計、性別分析相關作法以及指標，以作為我國性別統計指標規劃建置方向之參據。性別統計指標初步完成後，透過國內年報、統計、調查之蒐集，彙整相關統計數據。性別分析也將就性別統計發現，輔以相關文獻資料，進行分析論述。

(二)焦點團體座談

焦點團體座談主要是由研究者扮演會議或論壇主持的角色，召集相關學者專家及相關團體針對研究主題有關的問題，進行意見與論點的交流。由於採行開放式的座談方式，能給予參與者更多對話與發展空間；並且座談由真正瞭解相關討論議題內容的學者專家進行討論，因此更能針對相關主題進行更深入的探討，釐清相關問題。本計畫舉辦兩場焦點座談會，邀請 16 名具有性別、文化、統計專長的學者專家針對指標合宜度、完整度以及未來可行方向進行討論。

(三)專家諮詢

為執行性別統計指標與性別分析計畫，本計畫除應在統計專業、掌握文化部業務與國內文化相關統計情況下進行外，亦應依研究需要，隨時與嫻熟性別領域議題的專家進行諮詢或討論。並與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共同合作，於計畫執行過程中針對國際資料來源、性別資料完整性進行諮詢，或是透過小型工作會議方式進行討論。此外，性別統計指標研議過程中，亦規劃請該會以性別平權角度針對研議指標進行諮詢討論，俾使本計畫之性別統計指標與性別分析能充分融入性別平權意識，符合性別平等理念。

三、執行成效

本計畫分三個階段執行，第一階段重點在蒐集國外相關文獻、國外政府部門實務作法，以瞭解國際性別平權衡量重點構面、並尋找與文化相關的性別統計指標。第二階段則對國內既有資源進行盤點，多面向的探求本部及附屬機關、文化相關統計、年報等的性別統計數據，以及公務資料中可能存在的性別統計指標。第三階段依據國內外資源盤點結果，提出本部性別統計初步指標規劃，再輔以焦點座談會，針對本研究蒐集之資料以及初步擬定之性別統計指標進行討論，並於指標確認後進行相關統計數據蒐集。計畫執行中也依據蒐集內容與發現，撰擬性別統計相

關數據分析。計畫研究過程中發現數項國際在文化性別領域衡量趨勢與特色，可供未來指標發展參考，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一)重視並發展以產業為切入點的性別平等指標

整體觀之，本次蒐集的國際組織、國家/區域除了會由整體性角度就女性文化參與、賦權、教育、資源取得等角度設定指標檢視性別平等之外，似乎相當重視從產業面檢視女性的性別平等樣態。不論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或是歐盟、法國、韓國，均針對產業下的各行業設置深入的性別統計指標或研究，指標內容涵蓋文化產業女性的勞動條件(工資、工時、部分工時/專兼職)、機會與資源的獲得狀況、參與重要職務與決策的機會、行業環境(性騷擾、組織規則)、職務狀況(特定職務/創造力職務)，甚至由文化產業產出(如廣告、大眾媒體內容等)檢視性別平等文化產業產出的性別平等情況。

由於文化的性別意識透過大眾媒體、雜誌書籍、音樂藝術作品等文化產出無形且持續的影響著民眾性別意識與認知，文化產出所傳遞的性別意識則易受到產業內的性別平等意識與環境影響。因此，無論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媒體敏感性指標框架，或是韓國各產業性別平等調查、法國對電影產業的性平推動項目、媒體/廣告刻板印象的研究等，均針對產業特質、環境或欲掌握的關鍵資訊制定深入或標竿式指標或方針，以觀測文化產業內的性別平等情況。因此，女性在職場、產業裡的性別平等應是文化必須正視的角度，更是後續必須發展的指標方向。

(二)相同指標具多元檢視角度

長久以來，刻板印象一直是女性文化權利的重要影響因素之一，也是性別統計指標的重點之一，從 CEDAW 等公約到各種性別架構、目標等，都可看到消彌傳統、民俗刻板印象對女性文化權利影響的相關內容或指標。然而由國外實務採用指標發現，各國對刻板印象的檢視角度不一，歐盟以性別思維、家務責任、損害女性在創意部門的可接近性與專業成長、各產業性別刻板印象為切入點；法國以年輕族群/兒童性別教育、媒體廣告刻板印象、文化部與地方性組織結盟為政策方向；日本則是檢視民眾對於社會民俗的看法，各國衡量性別刻板印象的指標有相當差異。刻板印象、民俗對於女性文化權利的影響也是國內性別平等政策重點之一，但目前尚未有較為明確的衡量指標，我國後續發展刻板印象相關指標，或可由多元角度進行衡量，並可深入探究各國刻板印象指標規劃的

政策目的與意涵，以利後續指標規劃參考。

(三)指標能有多元組合與運用

國際間文化與性別統計指標衡量面向概念相似，不超乎資源投入、教育、賦權、產業、就業、參與等面向。指標也大多以整體性指標，如文化領域的性別經費、性別人力投入、學生/教師性別比例、培訓者性別、薪資、工時、就業人數、政府/協會/管理委員會/產業主管職占比、參與率、活動出席性別比例等為主。但進一步整理可發現，各機構採用的文化與性別指標或許相近，但發展出的架構與重點卻不盡相同。因此，透過不同的指標組合，文化性別統計指標在既有性別資訊累積目的之外，或許能更彈性運用在不同文化政策目標的成果檢視。

四、展望

近年來在性別主流化政策方向下，本部已有數項性別統計指標建置。然而囿於文化涵蓋範圍廣且不易量化的特質，既有指標衡量內容與完整性仍有相當發展空間。在國際尚未有文化性別統計框架或學理可供參考下，為建立本部性別統計指標，本計畫規劃以階段方式逐步建置指標與架構。

第一階段(第1年)為規劃建置期，在不考慮新增調查或在既有調查新增問卷題項下，以資源盤點為發展依據，初步建置架構指標雛型，並為後續建置方向提出建議。

第二階段(第2-4年)為深度發展期，將既有質化資料量化發展，也針對本部重點產業領域、特定議題進行性別統計指標發展，使性別統計能有更為深入的檢視。此外，亦將評估新增調查或在既有調查增加題項的可行性，以對重要且必須掌握的性別資訊進行調查與蒐集。

第三階段(第5年起)為優化穩定期，以資料庫模式完備文化部性別統計架構，穩定蒐集、累積性別統計數據，每年透過資料庫數據專題性的性別分析，發掘/掌握性別環境與問題，並且持續依據國際趨勢與國內現況優化指標，使資料庫統計數據可供多元運用與分析，並接軌國際。

本年度為第一期計畫，以文化與性別指標資源盤點為重點，研究先透過國際重要性別平權綜合指數歸納出性別重要衡量面向；接著藉由國際文化、性別、跨領域重要公約、目標、指標、資料庫梳理出文化、性別衡量面向與指標；爾後再經由各國/區域對於文化性別領域的指標檢視，

瞭解其他國家衡量面向、內容與指標，進而透過上述資源綜整出國際在文化性別領域的衡量面向、內容、指標。國際資源盤點後，再進行國內可供參採的統計資源盤點，在可及性、穩定性、政策相關性的原則以及國際文化性別衡量面向內容下，以現有指標或潛在資源進行面向與指標建置。

